

湖北2009年普通高考报名须知 高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24/2021_2022__E6_B9_96_E5_8C_972009_c65_624588.htm

一、报名对象及条件（一）符合下列条件且具有湖北省常住户口的中国公民可以在我省申请报名。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2. 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力；3. 身体健康。（二）少年班考生。申请报考高等学校少年班，必须是智力超常、成绩优异且年龄在15周岁以下的初、高中在校学生（不包括高中应届毕业生）。首先由招生高校进行资格审查及预选并发给准考证。考生接到高校准考证后方可向所在中学递交参加普通高考的书面申请，经所在中学审核出具证明后，方可持准考证、申请书、中学证明到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参加高考报名。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复核后，符合条件的给予办理报名手续，同时采集考生报名信息。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在上报高考报名信息时，须单独上报少年班花名册和报名信息。（三）中等职业学校（含中等专业学校、职业高中、技工学校）毕业生（以下简称中职生），报名参加普通高考或高职统考时只能选其一项，不能兼报。报名参加高职统考必须具有省教育考试院颁发的中等职业技能证书。（四）省教育厅批准的英语、信息“双特色”学校应届毕业生参加双特色对口升学考试，也可以报名参加高职统考，但二者只能选其一，且选报高职统考须取得中等职业技能证书。非双特色学校应届毕业生不能报名参加双特色对口升学考试。下列人员不得报名：1. 具有高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的在校生；2. 高级中等教育学校非应届毕业的在校

生； 3. 因触犯刑律已被有关机构采取强制措施或正在服刑者； 4. 非湖北省常住户口的人员。

二、报名时间 我省2009年普通高考实行网上报名，分两次进行。第一次：2008年11月20日至23日，艺术、体育类考生网上报名；第二次：2008年12月20日至2009年1月15日，其他科类考生网上报名。因病或其它特殊原因未能按时报名的考生于2009年3月10日至20日进行网上补报名。此外不再接受任何情况的补报名。

三、报名地点

(一) 报名点只能设立在各级教育考试机构和经教育行政机构审批备案的全日制普通高中或中职学校。各种补习学校和培训学校不能设置报名点。

(二) 报名参加普通高考和高职统考的所有考生须在户口所在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设立的报名点报名。由于父母工作调动或其他特殊原因造成学籍与户口不在同一县(市、区)的普通高中应届毕业生，原则上应回户口所在地报名；回户口所在地报名确有困难的，由考生提出书面申请，征得学籍所在地教育考试机构同意后方可就地报名，否则只能回户口所在地报名。本省户口的普通高中往届生，原则上在户口所在地报考。如因文化补习、迁居、投靠亲友、随父母外出等原因要求在非户口所在地报考的考生，在当地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及教育考试机构准许的情况下，可以由考生本人书面申请，在非户口所在地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指定的报名点报名。中职生只能在户口所在地报名。社会人员必须在户口所在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指定的报名点报名。

(三) 由外省迁转户口到我省报考的考生，必须在我省普通高考和高职统考报名时间内，即艺术、体育类考生在2008年11月23日前，普通高考和高职统考非艺术、体育类考生在2009年1月15日前办理我省正

式户籍。否则不能在我省报名。（四）省及市(州)教育行政部门批准的普通高中跨区域招生造成考生在非户口所在地就读的应届高中毕业生，如学校统一组织在非户口所在地报名，需由中学商当地教育考试机构同意后，书面报请省教育考试院高考办同意后方可办理报名手续。如考生个人要求在非户口所在地报名，须写出书面申请，经当地教育考试机构同意后，方可报名。上述两种情况要从严控制，报名情况须报省教育考试院高考办备案。（五）在户口所在地以外就读的应届毕业生回户口所在地报名应提供就读中学学籍、学历证明和书面鉴定材料。往届生报名时需提供往年参加普通高考或高职统考的纸介质档案资料。

四、报名资格审查

（一）考生报名前必须严格资格审查，符合报名条件的方可报名。（二）考生资格审查由市（州）和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统一组织，由各报名点负责实施。（三）资格审查主要审查考生户口簿、居民身份证、毕业文凭等证件。应届普通高中、中职学校毕业生报考时尚未取得毕业证书，可由就读学校出具证明，结合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学籍档案确认其学历资格。报名后在考试前如考生不能达到毕业、肄业或结业条件的，不能参加普通高考或高职统考，由考生就读学校出具书面材料，考生所在教育考试机构不发给准考证。（四）尚未办理居民身份证的考生，各级教育考试机构和报名点（学校）要通知考生尽快办理；退伍军人未来得及办理身份证的，须持户口簿和乡镇（街道）以上户籍管理机构的证明；现役军人没有身份证的，须持军官证及现服役部队政治部（处）的身份证明材料；是本地户口但身份证号为外省(市)的考生，必须持户口簿或乡镇（街道）以上户籍管理机构的证明。

户籍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上必须有考生照片（加盖骑缝章）和承办人签名或盖章。（五）考生资格审查一律出示证件原件，同时上交各类证件的复印件。复印件由资格审查人员签名后汇总交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留存备查。五、报名方式 2009年网上报名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领取报名卡（艺术、体育类考生08年11月15日-16日；其他科类考生08年12月17-19日）。考生在报名点（学校）完成资格审查，符合报考条件后缴纳报名考试费，领取报名卡。第二阶段，网上报名（艺术、体育类考生08年11月20日-23日；其他科类考生08年12月20日-09年1月15日）。考生上网登录报名网站

（<http://gk.e21.cn>），通过普通高考网上报名系统输入个人报名信息并成功提交。报名点（学校）组织班主任登录普通高考网上报名系统填写本班学生评语。第三阶段，现场确认（具体时间由报名点确定）。完成网上报名的考生按规定时间在报名点（学校）参加电子照相，并对报名点打印的《2009年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报名登记表》中的个人信息进行校对、签字确认。保送预备生和部分高校提前单独招生的考生也必须参加全国普通高校招生考试的报名。凡经高校确定录取并由省招办办理了录取手续的保送生及提前单独录取的考生不得参加全国普通高校招生考试的文化统考。报名工作结束后，各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必须通过新闻媒体、官方网站、学校板报、宣传栏等途径将本辖区所有考生的报名信息（姓名、高考报名号、身份证号、考生类别等）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杜绝违规报考现象的发生。同时，向社会公布省、市（州）、县（市、区）各级教育考试机构举报电话。省教育考试院举报电话为：027-68880269

、68880265 考生在报名时均应在报名系统的有关界面认真阅读《诚信考试承诺书》，点击同意即视为签定承诺书。考生应严格按照报名系统规定的程序操作，真实、完整、准确地输入有关报名信息，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名程序及各项报名手续。报名登记表只能由考生本人认真校对并签名确认。签名确认后如因本人失误造成报考科类、性别、姓名等信息错误的，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逾期不报名或不签名确认“2009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报名登记表”者视为自动放弃。全省网上补报名结束后，各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要将补报名考生信息于4月1日前一次性上报市（州）教育考试机构和省教育考试院。此外不再接受任何情况的补报名。报名信息上报省教育考试院后，不能再更改考试科类。报考美术联考的考生不得在美术专业基础课联考结束后改报专科非美术专业联考和体育专业测试等。由于语文、数学、英语自主命题，我省考生不得在外省借考，也不接受省外考生在我省借考。我省普通高考共设文史、艺术文、体育文、理工、艺术理、体育理等六个科类，考生只能选报其中一个科类参加考试。2009年我省高职统考将不再分考试类别，只分高职文、高职理、双特色三个科类，考生根据本人实际选择报考。高职统考政策详见鄂高考[2008]47号文件。报考体育类的考生要在填报信息时选择是否参加省组织的体育专业测试；报考省内外艺术院校（专业）美术类专业的考生均须参加我省统一组织的美术专业联考；报考专科非美术（音乐、舞蹈、播音主持等）专业的考生要在填报信息时选择是否参加省组织的专科非美术专业联考。在校生由班主任写出考生评语并负责通过网上报名系统录入考生个人信息库，非在校人员由

单位或街道居委会写出鉴定材料，报名点安排专人通过网上报名系统录入考生个人信息库。评语鉴定内容包括考生思想政治品德以及工作、学习、生活等现实表现。评语要充分体现考生个性特点。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